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高中部第 1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紀錄

壹、時間：109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10 分。

貳、地點：3 樓簡報室。

參、出席人員：應出席 39 人，列席 2 人；實際出席 34 人，列席 2 人（見簽到表）。

肆、主席：莊智鈞校長

記錄：廖憶華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報告

一、莊智鈞校長

- (一) 110 學年度高一~高三皆為新課綱，請教務處下週課發會(9/14)將目前高二的加深加廣或高一的多元選修，以及高二彈性的日文等，目前同學選修的人數概況提供給大家，以作為接下來討論 110 年的相關課程規劃參考。
- (二) 今年高二第一次開補強性選修，請下週各科相關開課師長提供目前一、兩週上課狀況，以作為日後評估參考。尤其是國英數自科可從學生學測或指考成績看出兩極化情況嚴重，必須思考往後應如何引導學生及因應。

二、教務處吳致娟主任

- (一)109.8.27 臨時加開課發會，修訂 108 學年度入學的升高二校訂必修網路填報方式，會議紀錄已報教育局，待核定。
- (二)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的課程計畫，預計填報的時程教育局尚未來文，初步預估 9 月底就要上網填報，一直到 11 月初。
- (三)109 學年度普通班及體育班課程排課時間規劃請見會議資料。
- (四)依 109.8.2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填報說明會，未來外加式課程(無課程代碼)不列入填報範圍，僅需於課程計畫填報期限內，在課程時數表中填報「課程名稱及時數」，且已有「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故各校不需再填寫教學大綱，110 學年度起亦無需在開學 2 週內進行特教回填。本校歷年均自身心障礙 9 門課程中選擇開設「學習策略」、「社會技巧」、「功能性動作訓練」三門外加課程，於早自習、午休或課後時間實施。110 學年度正式填報時，需請特教組確認是否同樣開設這幾類特殊需求領域的課程，若需更改名稱或類別，請向教學組提出。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待討論問題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班群分類是否需調整？
- 二、特色班級之專題課程名稱是否需調整？
- 三、三年學分規劃表是否需調整？(含普通班及體育班)【例如：班群名稱是否調整？對開科目是否需調整？以及補強性選修、彈性學習/充實強性教學、課業輔導開課需求等】

- 四、兩節彈性學習時間之排課時段是否需要調整？
- 五、多元選修課程是否有增開(或修改中英文名稱)之課程？
- 六、是否參加酷課學園網路學校之「跨校網路課程」選修?(時段週四 3.4 節或週五 3.4 節，本校必須有老師開直播課程，且高一多元選修需改為 2 學分)
- 七、協同教學(含主題探索、自然科探究與實作)實施方式是否需調整？
- 八、110 學年度高三彈性/充實性教學不得綁原班授課、學生自由參加時，建議如何實施？
- 九、110 學年度高三社團建議如何開設？
- 十、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升高二主題探索課程主題之決議
- 十一、課程評鑑是否需調整？
- 十二、公開授課實施要點是否需調整？
- 十三、彈性學習/學校特色活動是否需調整？
- 十四、各類新增鐘點費補助優先順序之決議
- 十五、自主學習實施年級及實施規範是否需調整？
- 十六、110 學年度假日舉辦校慶日期及補假日期之決議
- 十七、銜接課程實施方式是否需調整？
- 十八、各科自編教材之審核
- 十九、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審核
- 二十、110 學年度納入國際文憑課程

決 議：

- 一、請教學組於 9 月 14 日課發會提供 10901 高一二各類選修課程之學生人數。
- 二、請各科課發會代表於 9 月 14 日課發會分享補強性選修授課教師上課心得。
- 三、(一) 110 學年度將文法政、財管兩班群修改為「文法政財管」一個班群，再依數 A、數 B 編班。(二) 三個特色班則於簡章中敘明該班於高二係數 A 課程，於報考時即切結同意於高二選擇數 A，升高二時該班不再進行數 A、數 B 選擇，最後仍欲選數 B 者則請其轉出該班。原則上體育班在課程規劃時就是數 B。(三) 另請輔導老師、導師及課諮老師引導學生盡量依班群屬性選擇數 A 或數 B。
- 四、請英、數、資電三個領域科目相關的召集人或課發委員確認特色班級之專題課程名稱，在週五(9/11)前回覆教務處。另希望各科老師能夠在課程內涵上要有共識、趨近一致。
- 五、今年因有綁班的問題，日後大家的配課僅提供給教務處做參考，無法再依循大家的建議做課務的安排，教務處在排課時若有必要還是會拆開。
- 六、兩節彈性學習時間之排課時段維持原方案。
- 七、多元選修課程若有增開(或修改中英文名稱)之課程，請各科於 9 月 21 日回覆教務處。

- 八、在酷課學園網路學校之「跨校網路課程」方面，請各科詢問是否有老師願意於週五的 3、4 節開線上直播課程，並於 9 月 14 日回覆。
- 九、協同教學實施方式請各科老師討論過後於 9 月 21 日做確認。
- 十、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升高二主題探索課程主題預訂於 10 月 5 日課發會討論。
- 十一、請教務處於 9 月 28 日報告 108 學年度課程評鑑的情況。
- 十二、高一社區/人群服務學習今年仍先以班級為單位活動，依據今年活動狀況再於明年提出討論視需要調整。
- 十三、自主學習實施年級及實施規範是否需調整一案，延至 10 月 26 日再提出討論。
- 十四、110 學年度假日、舉辦校慶日期，以及補假日期請學務處再行確認。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09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12 時 00 分。